

本表務必保存至畢業

實踐大學 管理學院 財務金融學系 九十九學年度 日間部 入學學生必修科目表暨選修課程表

類別	一年級				二年級				三年級				四年級				合計
	科目代碼	科目	上	下	目前代碼	科目	上	下	目前代碼	科目	上	下	目前代碼	科目	上	下	
通識課程	JJ5	國文(1)	2		JJ9	英文(3)	2		215	生活藝術	2						
	JJ6	國文(2)		2	JK1	英文(4)		2	JK8	國文(3)中文應用文		2					
	JJ7	英文(1)	2		JK4	體育(3)		0									
	JJ8	英文(2)		2	JK5	體育(4)		0									
	JK6	軍訓-國防安全	0		953	家庭科學		2									
	JK7	軍訓-軍事科學		0													
	JK2	體育(1)	0														
	JK3	體育(2)		0													
	C02	文化史		2													
	J4E	品德法治教育	2														
	J4F	公民素養		2													
註:通識興趣自選分人文藝術、社會科學、自然科學三大領域,自大一一起開始修習,畢業前至少須修畢2門不同領域之課程,合計4學分。																	
院核心課程	SC1	經濟學(一)	3		560	統計學(一)	3										
	SC2	經濟學(二)		3	563	統計學(二)		3									
	212	會計學(一)	3		224	商事法		2									
	214	會計學(二)		3													
	SL1	微積分(一)	2														
	S44	微積分(二)		2													
	273	管理學	3														
	888	民法	2														
MG6	資訊科技應用		2														
系必修課程					246	貨幣銀行學		3	237	投資學		3	BX9	金融創新與風險管理		3	
					BB1	財務管理(一)		2	T55	衍生性金融商品		3	B28	金融機構管理		3	
					BB2	財務管理(二)		2	843	金融資訊系統		3					
					309	財務報表分析		3	314	國際金融與匯兌		3					
					266	個體經濟學		3	264	國際財務管理		3					
					267	總體經濟學		3	MB2	企業倫理		2					
					293	金融市場		3									
					259	保險學		2									
合計	必修合計				必修合計				必修合計				必修合計				
		19	18				17	18				11	10			3	3
系選修課程	B08	民法實務與研討		2	641	中級會計學		3	BF3	證券暨期貨市場實務		3	BT3	財富管理職前基礎		2	
	X06	英語聽力訓練(一)	2		B11	商用英文(一)		2	BF5	理財規劃專題		3	B70	投資銀行		3	
	L97	英語聽力訓練(二)		2	B12	商用英文(二)		2	BR6	基金管理學		3	B32	不動產投資管理		3	
	BP5	文書作業與資料處理	2		B14	商事法實務與研討		2	BS7	財務金融專題研究(一)		2	BN9	資產證券化專題		3	
					688	貨幣理論與政策		2	BS9	大中華區經濟金融現況(一)		3	BS8	財務金融專題研究(二)		2	
					BZ8	財金英語會話(一)		2	BT1	大中華區經濟金融現況(二)		3	B90	國際金融專題		2	
					BZ9	財金英語會話(二)		2	BR2	財務數學方法		2	B40	金融英文		3	
					B1A	財金資料庫應用與分析		3	BP4	金融與證券法規		2	B1U	國際財經英文時事導讀		3	
					BZ7	投資信託實務		2	BX4	金融產業分析		3	B42	金融風險管理		3	
									BF4	財金計量		3	B1B	金融機構實務操作(一)		3	
									BX1	證券市場理論與實務		3	B1C	金融機構實務操作(二)		3	
									474	銀行實務		3					
									B52	金融行銷		3					
									MG8	英語溝通與表達(一)		2					
									MG9	英語溝通與表達(二)		2					

備註：

- 1、最低畢業學分：**128學分**(通識必修：至少**28學分**，專業必修：**75學分**，選修：**25學分**)。
- 2、**選修25學分中，學生必須至少修滿本學系開設之專業選修20學分，方可畢業。**
- 3、參加國外姊妹校交換之學生，其證書由國外姊妹校頒發。
- 4、表列選修課程依本系發展需求而彈性調整，可增減少數課程。